徵選編號 （由主辦單位填寫）

第 20 屆文薈獎—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報名表

徵選類別	□文學類　□圖畫書類　□心情故事				
徵選組別	□大專社會組　□高中職組　□國中組　□國小組（心情故事類免選）				
作品名稱		**作品字數/插畫數量**			
姓　名（請填寫本名）		**出生日期**	民國　年　月　日		
身分證字號		**連絡電話**	(公) (宅) (手機)		
服務單位／職稱（就讀學校／年級）		**障礙類別**	(如：肢體障礙)		
		障礙等級	□輕度 □中度 □重度 □極重度		
通訊地址	(請填寫完整地址，範例如：104093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52 號 10 樓之 3) □□□-□□□				
E-mail	（需申請參賽紀念卡者必填）				
參賽證明紀念卡申請	□需申請　□不需申請 （未勾選者視同放棄）				
聯絡人姓名		**關係**		**連絡電話**	
自我介紹及創作理念（200 字內，亦將公告於網頁）	（中文或英文自我介紹及創作理念，請提供 200 字以內字數，以利作業）				

心情故事類	被陪伴者姓名		被陪伴者之障礙類別	
	與被陪伴者之關係		被陪伴者之障礙等級	

文薈獎得獎紀錄(請由近 5 屆得獎紀錄開始填寫)	屆數	類別	組別	獎項	筆名
	第 19 屆				
	第 18 屆				
	第 17 屆				
	第 16 屆				
	第 15 屆				

※推廣獎項目—

指導老師：□無 □有(限填 1 人) 請填妥各欄位，並請指導老師簽名。

姓名		身份證字號	
服務單位及職稱		連絡電話	(公) (手機)
戶籍地址	縣 鄉 市 村 鄰 市 鎮 區 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		

指導老師簽名： _____ **日期：**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第 20 屆文薈獎—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檢送資料

檢送資料 自我檢核	□報名表 1 份 □身分證明文件影本(身分證、學生證或戶口名簿擇一) □身心障礙證明正、反面影本 □授權書兩頁 1 份（請簽名或蓋章） □參加文學類：作品一式 4 份（報名表請勿與文稿一同裝訂）。 □參加圖畫書類：作品原稿 1 份，A4 尺寸彩印裝訂之影本 3 本，原稿與影本之編排務必一致。 □參加心情故事類：作品一式 4 份。 (檢附被陪伴者之身心障礙證明及投稿人與該員關係說明) □掛號郵寄，信封註明類別與組別。

身分證/學生證正面 (無身分證者須提供戶口名簿影本)	身分證/學生證反面
身心障礙證明正面	身心障礙證明反面

收件地址：104-093 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52 號 10 樓之 3（木蘭文化，第 20 屆文薈獎徵件小組）

聯絡電話：（02）2543-1636

傳真號碼：（02）2581-3795

電子信箱： mulan17bh@gmail.com